

关于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九期）

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百事宝/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人员安排

根据一创投行与百事宝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一创投行向百事宝派出杨君、李啸寒、吕佳芮、陈贤哲、陈乐欣、杨嘉鸿、于永恒、何劭威、邱睿、陈梓健、陈力、邱鹏（新增）、龚铭杰（新增）十三位具有辅导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的人员。同时，上述人员作为辅导人员参与的辅导企业均不超过4家，并由杨君担任组长，具体负责百事宝辅导工作。

2、新增人员情况

因工作安排调整，本期将新增邱鹏、龚铭杰作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附简历如下：

龚铭杰先生：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的主要项目包括：广东群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项目、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年度审计项目、福建奥翔体育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等项目。

邱鹏先生：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一创投行业务总监。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先后负责或参与了圣元环保 IPO、天元集团 IPO、华立股份非公开发行项目、国风塑业非公开发行项目、中复神鹰 IPO、国信证券发行股份收购万和证券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百事宝的本期辅导时间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开始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辅导期内，一创投行按照辅导计划，通过实地考察、现场尽调、收集并检查资料、分析复核等方式对百事宝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与会计师、律师沟通尽职调查进展及主要关注事项，协调各中介机构对公司持续推进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及申报文件准备工作；组织会计师、律师对尽职调查发现的问题，积极商讨和解

决，督促公司从各方面规范运作，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工作的主要内容如下：

1、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并取得尽职调查资料，对公司开展了全面及专项尽职调查工作，深入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全面收集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及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对公司财务会计、经营资质、业务获得和执行的合规性进行了重点核查。

2、持续督导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使接受辅导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3、通过与发行人管理层采用当面沟通等形式，总结工作进展，讨论重大问题的整改方案，督促辅导对象推进落实。

4、核查辅导对象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口碑声誉情况，通过网上信息检索、现场访谈的方式对上述主体的口碑声誉进行了核查，未发现存在重大敏感事项、重大舆情、重大违法线索等负面情况或其他导致口碑声誉受损的事项发生。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定，辅导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的相关职权。

6、督促辅导对象准确把握板块定位和产业政策，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

规定，北交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重点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的企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辅导小组督促辅导对象通过梳理自身产品及服务特点、经营模式及创新点、技术水平，以及产业政策、行业研究报告等资料，研判辅导对象基本符合北交所定位。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在辅导工作过程中，其他证券服务机构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工作，与辅导工作小组进行充分沟通，使辅导工作得以有效开展。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持续关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实行情况，提出了相应的建议，相关工作有序推进。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自接受辅导以来，辅导对象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在辅导期内将继续协助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对象治理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通过座谈交流、专业咨询、个别答疑等多种形式，增强辅导对象对信息披露义务及责任的意识，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避免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创投行辅导工作小组下一阶段辅导人员为杨君、李啸寒、

吕佳芮、陈乐欣、杨嘉鸿、于永恒、邱睿、陈力、何劭威、邱鹏、龚铭杰，由杨君担任组长。原辅导人员陈贤哲、陈梓健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承担本项目的辅导工作。

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通过集中授课、访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对辅导对象独立性、合法合规性、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各方面进行持续调查及辅导，待符合相关要求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申请辅导验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九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杨君

杨君

李啸寒

李啸寒

龚铭杰

龚铭杰

杨嘉鸿

杨嘉鸿

陈力

陈力

邱睿

邱睿

邱鹏

邱鹏

吕佳芮

吕佳芮

陈乐欣

陈乐欣

于永恒

于永恒

何劭威

何劭威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6年1月13日